

江苏省高校哲学社会科学重点研究基地

智慧教育研究中心

开放研究公告

本中心作为全国第一个省级智慧教育研究机构，担负着为中国特色的智慧教育道路贡献智慧、出理论、出方法的重任，为了吸纳更多专家学者加盟中国特色智慧教育理论和道路的研究，实现智慧教育研究的不断突破和超越，本中心决定实施开放式研究。

开放式研究的基本思路是对海内外的中国特色智慧教育的优秀成果实施奖助，具体办法如下：

一、奖助类型

奖助类型包括论文、专著、软件著作权、政策咨询报告、信息化平台、智慧型课程等。

二、奖助条件

奖助条件是标注江苏省高校哲学社会科学重点研究基地重大研究项目和项目号，并且是唯一项目号或最多两个项目号中的一个，其研究成果的内容得到本中心学术委员会的认可，是智慧教育理论或实践的直接研究成果，且与基地重大项目相关联。论文作者中必须有人署各单位为江苏师范大学，著作、政策咨询报告专利等的作者单位必须是江苏师范大学（最好是直至智慧教育研究中心）。

本中心的重大项目为信息时代智慧教育理论体系建构研

究(2015JDXM020)、“互联网+”时代高校智慧型课程建设与发展研究(2015JDXM021)、江苏智慧教育发展战略与政策建议(2015JDXM022)。

三、奖助标准

每篇 CSSCI、SSCI 智慧教育研究论文奖助 6000 元；每部国家级出版社出版的智慧教育学术著作奖助 10000 元；每项智慧教育政策咨询报告或主持制定的智慧教育方面的标准与规范，被江苏省教育厅采纳、被江苏省委或省政府采纳、被教育部采纳，分别奖助 10000 元、15000 元、20000 元；每项智慧教育方面的软件著作权奖助 5000 元、发明专利 15000 元；开发的智慧课程平台通过中心鉴定投入使用的，奖助 40000 元；开发的智慧型课程成为省在线开放课程，每门奖助 20000 元。

智慧教育论文、著作、政策咨询报告获省政府一、二、三等奖，分别奖助 10000 元、6000 元、3000 元；获教育部人文社会科学优秀成果一、二、三等奖或全国教育科学优秀成果一、二、三等奖，分别奖助 20000 元、12000 元、6000 元。

四、奖助的兑现

第一成果人向本中心提供原件和复印件，经中心主任或学术委员会评定认可后，在 1 个月之内给第一成果人兑现奖助，由第一成果人全权进行奖助的分配和处理。以上奖助额度为税前。

以上奖助从 2016 年取得的成果起算。此奖助与学校、学科、专业奖励无关。

江苏省高校哲学社会科学
重点研究基地智慧教育研究中心

2017 年 5 月 10 日